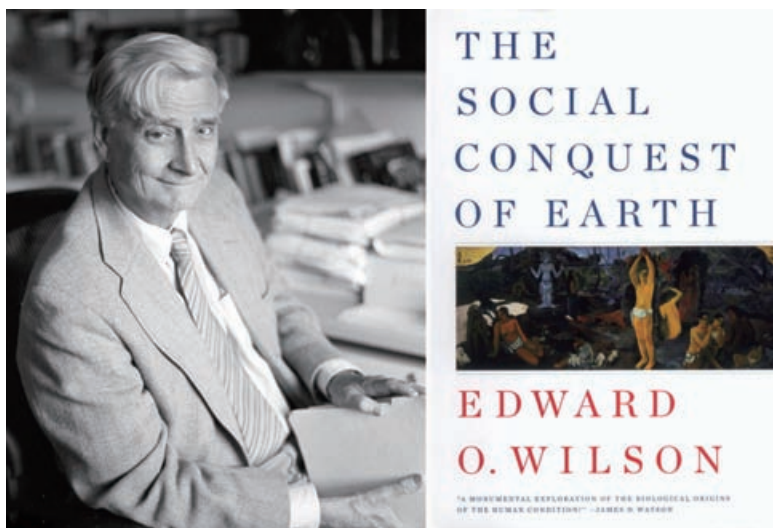


自然猎人

——爱德华·威尔逊

撰文 姚一鑫 陈蕾 李智鑫



两度普利策奖得主、克拉夫特奖获得者——爱德华·威尔逊，总结他的成就，对于我们是一件“自不量力”的事——一切过往的争论都显露出他看待世界的独特视角及其不断革新理论的活力。2012年5月，83岁高龄的威尔逊出版的新书《社会性征服地球》又一次引起了激烈的争论，而这，相比威尔逊之前遭遇过的两次巨大危机，只能算是冰山一角。

其中一次危机，威尔逊的对手正是家喻户晓的詹姆斯·沃森，一个在25岁揭示DNA双螺旋结构并在34岁获得诺贝尔生理学或医学奖的传奇人物。

20世纪五六十年代的分子革命席卷了哈佛，沃森借助这场轰轰烈烈的变革建立起了他的王国。此时，赢得历史性名誉的沃森如同金銮殿宝座上的皇帝一样享有无上的特权，态度随性且出言无忌。他不遗余力地在这片疆土上贯彻自己的信念——生物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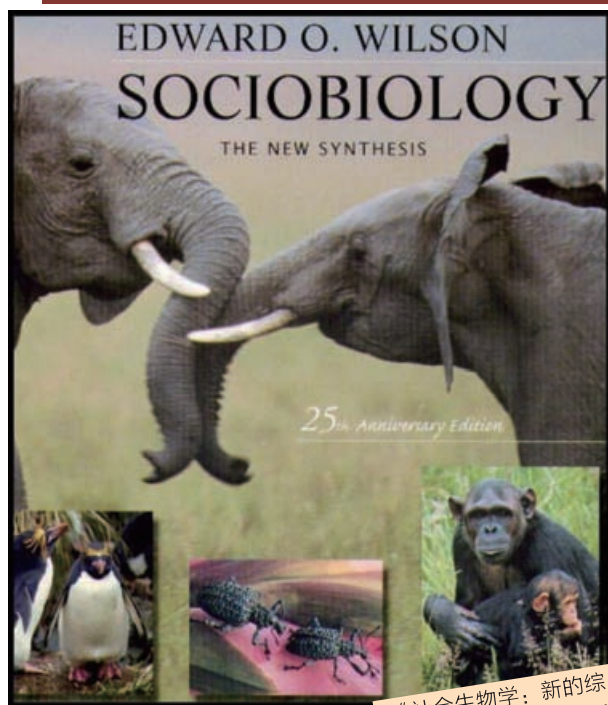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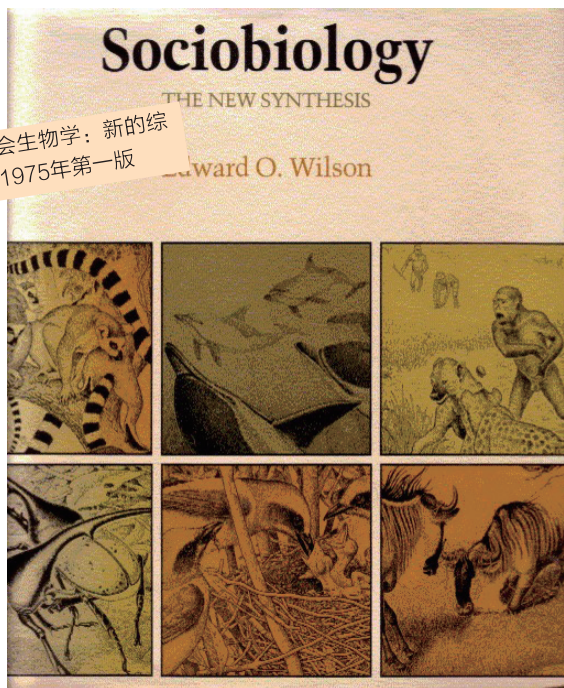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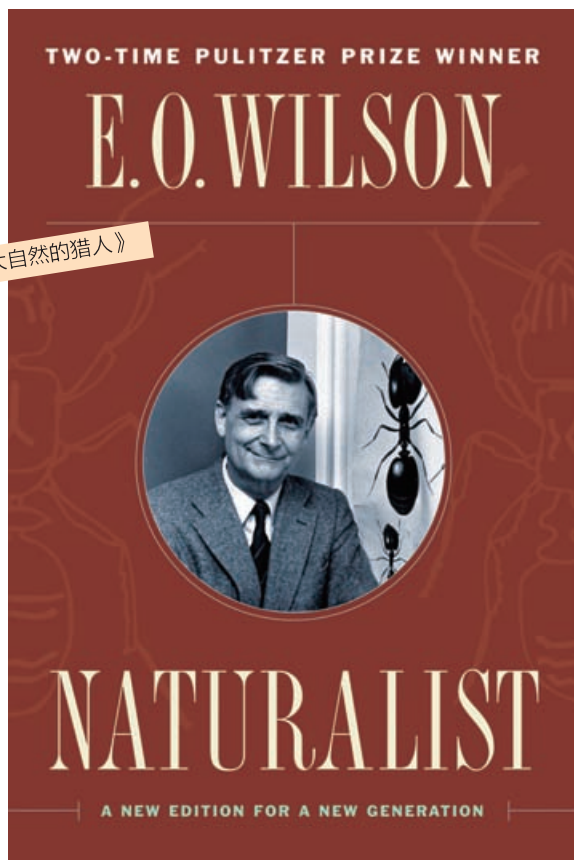
必须转化成由分子和细胞所主导的科学，并用物理及化学语言重新书写。他蔑视传统生物学领域的研究，将其比作“收集邮票”的工作。在一次系务会议上，威尔逊提议增加生态学家的人数，当即被沃森反对“只有疯子才愿意聘生态学家”。



威尔逊和沃森于2009年在哈佛大学的桑德斯剧院会面，共同参加访谈

实际上，在相当长的一段时间内，沃森一派在教职任命占绝大多数，众多传统生物学领域的研究者为寻求出路也转向了分子生物学。不过，在这场“转行大潮”里，威尔逊有着独立的思考。他不愿受制于沃森，而要开创自己的一片天地——他始终坚信博物学对生物学发展有重要意义。接着，他与沃森在哈佛生物系全面分裂时分道扬镳。

这是一场漫长的冷战。同在哈佛的十几年里，两人面对面的交谈不过五六次，其中不乏浓厚的火药味。1962年10月，威尔逊祝贺沃森：“恭喜你获得诺贝尔奖，这可真是我们系里的大事。”沃森回答：“谢谢。”谈话结束。另一次，1969年5月，沃森向威尔逊道贺：“祝贺你当选国家科学





威尔逊正在观察蚂蚁

院院士。”威尔逊答道：“多谢。”谈话结束。

又过数十载，学术领域取得了蓬勃发展，两位老人亦迈入古稀之年，或许他们将“老死不相往来”。可命运给二人开了一个玩笑，1998年，第三届简·米切尔·沃森论坛上，沃森就坐在威尔逊一旁，当威尔逊讲到“他是我见过的人当中最令人……”时，他突然停顿，台下的观众都在屏息等待答案。4年前威尔逊出版的《大自然的猎人》一书中，沃森被称为“最令人讨厌的人”，难道他现在还这样讲么？这时候威尔逊接着讲“愉快的家伙”。至此，两位白发苍苍的老人在近半个世纪后重归于好。

沃森15岁就进入芝加哥大学，但他并不安分——诸如做弹弓打鸟，在实验室里小便的趣事在一代代芝大人间口耳相传。沃森肆无忌惮讲话的秉性并没有随着年龄增长而改变，2007年冷泉港终止了当年拯救其于危难的恩人的职务，全因沃森出言不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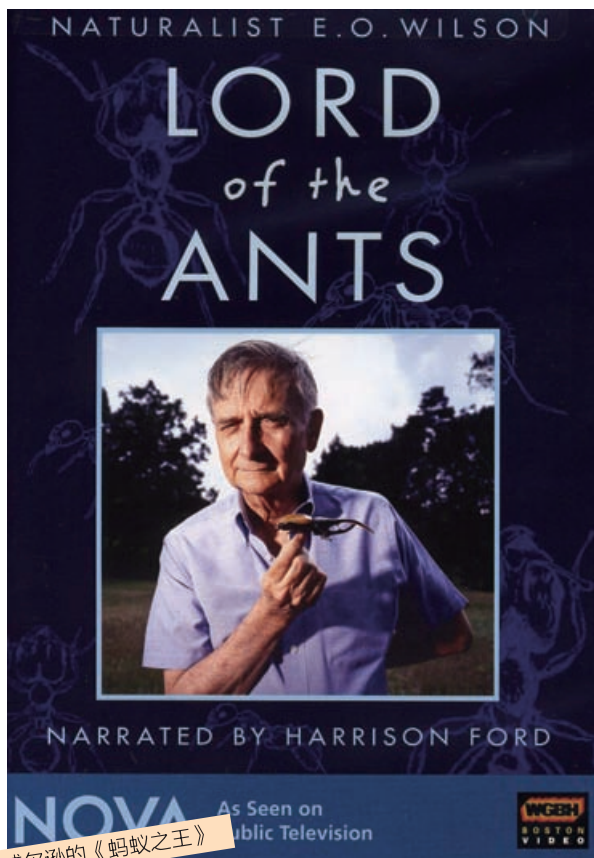
作为来自美国南方的绅士，威尔逊做事彬彬有礼，待人温和有加，与沃森形成鲜明对比，但在学术上，他同沃森一样，为自己的抱负走上了一条传奇的道路。

威尔逊曾因《蚂蚁》一书荣获普利策奖，但探索没有停止在这种毫不起眼的昆虫身上。他由对蚂蚁社会的研究扩展到对更加高等动物社会的研究，从对蚂蚁

行为的观察延伸到对人类行为的思考。1975年，他出版的著作《社会生物学：新的综合》以独特的理论视角解释动物行为，也在社会上引起了巨大争议。1977年8月1日，社会生物学登上《时代》杂志的封面；同年11月，威尔逊从卡特总统手里接过国家科学奖章；两个月之后，在美国科学促进会的年度会议上，正当他要发表演讲时，反对者霸占了讲台，接着一罐冰水被倒在威尔逊头上，反对者高呼：“威尔逊，你全身都湿透了（you are all wet，这句话在英语中还有一个意思，即，你大错特错）。”这是近代美国历史上因发表学术观点而遭受人身攻击的唯一案例。

精彩的科学人生背后，威尔逊的童年是怎样度过的？让我们一起回到80年前一窥究竟。

威尔逊的父母在他很小的时候就离异了。频繁地四处搬家，童年的威尔逊从未享受过“稳定的”教育环境。他7岁前被寄养，监护人要照看很多孩子，对他的行踪不甚上心。幼年的威尔逊经常游荡在附近的一片海岸。正是在这里，他走进了人生的第一个课堂。小威尔逊管这儿叫天堂海岸，“野心勃勃”地试图寻找一些“大的动物”。他成功了——先是某个黄昏的一只水母，后来又出现了小山一般大的鲸。这探索过程唤醒了他对自然造物的柔情，使之即便后来被飞鱼刺伤左



威尔逊的《蚂蚁之王》



威尔逊和他办公桌上的蚂蚁模型

眼而失去视力，也心甘情愿地沉溺于此。日后虽然随搬家频繁转学，但在自然的课堂上他是从不缺席的学生。每搬到一个镇上，他总可以找到一些志同道合的新朋友，就一些有趣的东西进行旷日持久的探索和分享。然后他们或是一起观察蚁群的生活，或是一同到树林里开辟新的“校园”。这种热情几乎从未熄灭，晚年时的威尔逊仍在《生命的未来》一书自序中表达了对梭罗在瓦尔登湖畔那种生活方式的热切渴望。

威尔逊不仅是资深的“转校生”，还曾经在军校和教会接受过思想的洗礼。军校生活让他成为一个严格自律的学者，南方军

人所特有的英雄主义情节也在后来转向了对学术领域先驱们的敬仰——包括沃森，他在哈佛最强劲的对手。在母亲的影响下接触宗教的威尔逊曾无比虔诚地信仰上帝，然而当发现上帝竟无法回答他的疑问时，他便收拾行囊到另一个领域去捕获答案——正如自然的猎人一般。

威尔逊在回忆他童年时说“人在成年之后，往往便遗忘了青少年的心情多么容易坠落于郁闷的深渊。他们老是低估心智在白日梦和无目的的闲逛之际，所获得的成长空间”。虽然没有像历史上一些幸运的天才，从小就接受大师的启蒙，他却仍旧在

“闲逛”中找到了心爱的梦想，和实现它的通途。这也许跟他的“一根筋”性格有关——小威尔逊在军校时最喜爱的活动，就是被罚绕着操场踢正步：这样他就可以不受干扰地幻想不远处的树林和河滩上的景象了。

在自然奥秘的探索队伍中，还有很多这样拥有独特人格魅力的科学工作者。幸得像威尔逊和沃森那样截然不同的性格和思想总是不停碰撞，才给这个领域带来如此绚烂的火花。这些可爱的老头儿带着各自的传奇走远了，未来的精彩，留给我们新一代去创造。■

(责编 桑新华)